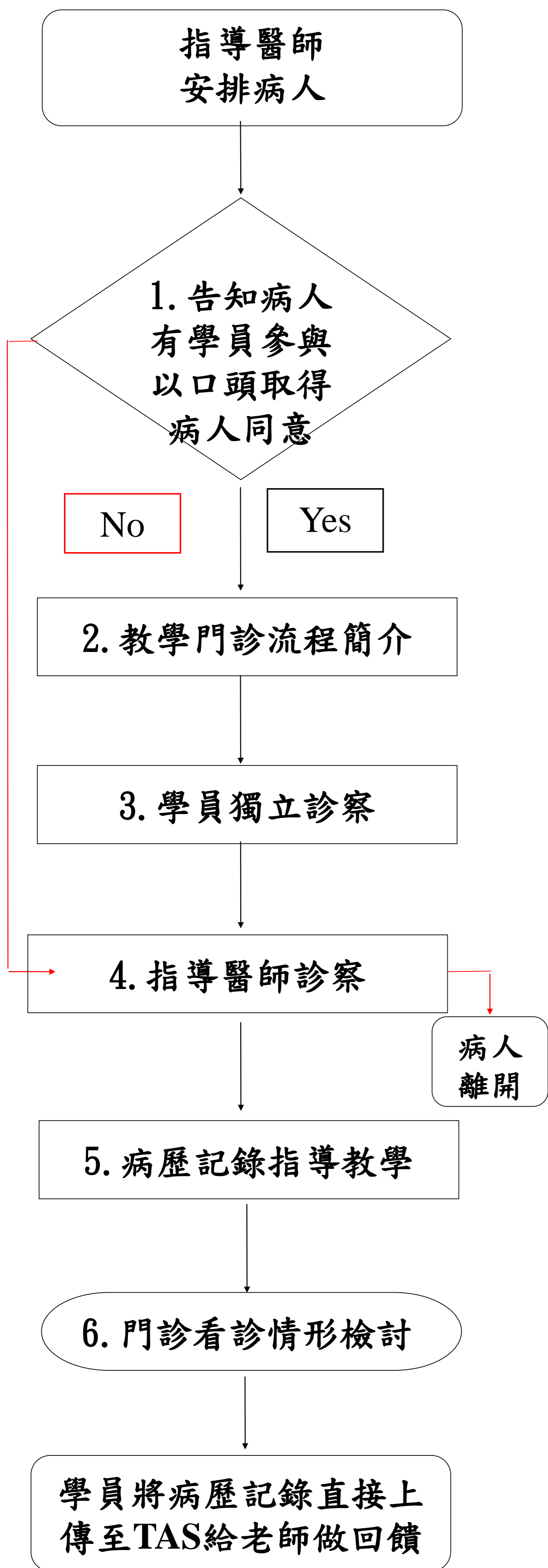


教學門診流程



- ◎教學門診病人由指導老師安排約3-10位病人：具有教學價值之病人(含住院病人)。
- ◎於診間前，標示「教學門診」告示牌及看診公告。
- ◎1. 告知病人，以口頭取得病人同意—由護理人員充分告知就診病人有學員參與看診，指導醫師口頭取得病人同意。(3-5分鐘)
*病人若不同意參與教學門診，即由護理人員引導至教學門診指導醫師A診間，進行4. 指導醫師診察由指導醫師介紹學員後，於門診電腦系統，完成病史詢問、身體診察、病情說明及作相關醫療處置後，病人比照看診結束作業流程離開。(20-30分鐘)
- ◎2. 教學門診流程簡介—指導醫師向學員簡介流程，評估學員先備條件、讓學員熟悉病例。(5-10分鐘)備註：學員應於教學門診前妥善交待病房事務，教學門診期間應全心全程參與
- ◎3. 學員獨立診察—病人報到後由護理人員引導至教學門診B診間，指導醫師引領乙名學員至B診間，介紹學員，告知教學門診流程後，由學員獨立在B診間進行診察(20-30分鐘)。
*由學員獨立診察時，作病史詢問、身體診察及實驗室、放射影像檢查及完成線上病歷記錄(含病史、身體診察、病情臆斷及開立之醫囑)
*指導醫師與其他學員在A診間觀察。(如無法於A診間觀察，則於B診間，在旁觀察)
- ◎4. 指導醫師診察—學員完成看診及病歷記錄寫作後，指導醫師由A診間至B診間，由指導醫師於門診電腦系統，進行指導醫師診察，完成病史詢問、身體診察、病情說明及作相關醫療處置後，病人比照看診結束作業流程離開。(20-30分鐘)
- ◎5. 病歷記錄指導教學—學員回到A診間，於TAS完成教學門診病歷記錄。指導醫師與學員們一起檢討病人的看診情形，包括病人的檢查(含身體診察)、診斷、治療、用藥及病歷記錄書寫等內容，同時應注重學員看診之溝通技巧與建立良好醫病關係之指導。
- ◎6. 門診看診情形檢討—當日教學門診看診結束後，指導醫師於診間針對學員們看診情形做整體檢討及回饋。(10-20分鐘)

